广元市城乡规划局昭化分局

2021年部门综合预算编制情况说明

目 录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1

（一）职能简介 1

（二）2021年重点工作 2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3

三、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3

（一）收入预算情况 3

（二）支出预算情况 3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3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4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4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4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4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5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5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6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6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6

十一、名词解释……………………………………………………8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职能简介

广元市城乡规划局昭化分局,属广元市城乡规划局的派出事业机构,全额财政补助事业单位。主要职责：一是主要负责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城乡规划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负责全区城乡规划管理工作，依法公布、公示、公开城乡规划有关事项；二是承办乡镇、村庄总体规划编制和控制性详细规划的编制、修改和报批的具体工作，配合广元市城乡规划局进行城市控制性详细规划、重要地块的修建性详细规划；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各类专项规划；负责城市雕塑和户外广告规划及技术标准的编制管理工作；负责配合广元市城乡规划局做好名胜保护区和森林公园总体规划及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三是参与文物主管部门编制、审查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规划，参与江河流域、区域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社会经就是发展规划、建设规划和用地规划；四是负责规划区内建设项目选址定点，依法核发《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和《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负责出让地块的规划条件（含变更）和附图；负责规划区内建设工程的规划审批，核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负责规划区内建设工程放线、验线和竣工规划核实工作；五是负责城市规划区内的乡镇和村庄规划管理工作，依法核发《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六是负责城市规划区内临时建设、临时用地的规划作；七是负责区城乡建设规划方案审查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八是承担政府公布的有关行政审批事项；九是承担广元市城乡规划局、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2021年重点工作

一是进一步研究昭化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详细规划和各项专项规划，完成6个规划专题研究，科学划定“三区三线”，协同区自然资源分局编制昭化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二是认真研究东部新城、三江新区昭化片区、10个建制镇(元坝镇、昭化镇已在中心城区）场镇的建设用地用及功能分区，科学划定“三区”“三线”，协同区自然资源分局完成镇村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初步成果，同时启动76个村“多规合一”规划编制；三是完成清水农业园区龙凤、清凉、安山3个村“多规融合”规划初步成果。完成红岩临港物流园区专项规划；四是梳理中国西部（广元）绿色家居产业城货运大道南侧、212改线两侧建设用地，完成用地布局、道路和竖向设计规划，管控好家居产业城和台阶地食品工业园用地；五是筹建昭化区国土空间规划审查专家委员会，组织召开项目规划设计专家技术审查会，为区国土空间规划方案审查领导小组会决策提供技术依据；六是高效服务经济建设三大主战场，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持续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加快推进“多规合一”，推进实施“多测合一”和“多验合一”，深化推进并联审批工作。配合区自然资源分局规划行政审批“一书两证”发放率达100%；七是持续主动服务绿色家居产业城和昭化古城国家旅游度假区等省市重点项目，协调解决项目在推进过程中的规划要素保障问题；八是全力做好脱贫攻坚工作。确保2021年红岩镇红寨村72户贫困户无返贫现象，帮扶政策继续享受，强化产业发展，确保户户有长期稳定增收产业；九是认真梳理国土空间规划过渡期间项目实施用地方案，建立过渡期间实施建设项目库，明确各个项目用地位置、用地规模及技术指标，确保近期实施项目顺利落地；十是配合区自然资源分局加大规划执法管理力度，防范化解国土空间规划中不稳定因素。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广元市城乡规划局昭化分局属事业单位，事业编制10名，工勤编制0名。在职人员总数10人，无行政人员。无二级预算单位。

三、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广元市城乡规划局昭化分局2021年收支总预算137.77万元，比2020年收支预算总数220.96万元减少了83.19万元，下降37.65%，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取消了乡镇规划编制经费预算。

（一）收入预算情况

广元市城乡规划局昭化分局2021年部门预算收入总数137.77万元，全部为财政预算拨款。

（二）支出预算情况

广元市城乡规划局昭化分局2021年支出预算137.7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7.77万元，占100%。无项目预算。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37.77万元,比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减少83.19万元，下降37.65%，主要原因是取消了乡镇规划编制经费预算。

本年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37.77万元；支出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37.77万元，其中包括：城乡规划管理支出93.18万元、行政运行支出20.05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22万元、卫生健康支出5.12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0.20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37.77万元，比2020年预算数减少83.19万元，下降37.65%。主要原因是取消了乡镇规划编制经费预算。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城乡规划管理支出93.18万元，占67.63%；行政运行支出20.05万元，占14.5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22万元，占6.69%；卫生健康支出5.12万元，占3.72%；住房保障支出10.20万元，占7.41%。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1年预算数为20.05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其他工资福利（年终目标奖和独子费）等。

2.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2021年预算数为93.18万元，单位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其他工资福利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商品服务支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9.22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职工养老保险人员经费支出。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1年预算数为5.12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职工医疗保险经费支出。

5.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1年预算数为10.20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37.7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03.7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公用经费3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印刷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物业管理费、劳务费、会议费、培训费、接待费、其他交通费、工会费等支出。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1.8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预算数0万元，公务接待费1.8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0万元，与上年持平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较2020年预算7万元减少5.2万元，即74.28%，主要是取消了项目经费预算，公用经费预算少，执行节约政策。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0万元，与2020年预算持平。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本单位未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本单位2021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局2021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机关运行经费：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政府采购情况：本单位本年度无政府采购预算。

综合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1年日常公用经费20万元，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目标绩效预期完成的数量、质量、成本、时效，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进行了预期评价。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办公楼借用区政府双重喜庆三楼417平方米7间办公室1间会议室，金额约29.19万元，无车辆。

## 名词解释

##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 5、城乡社区 （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 6、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反映城乡社区、防灾减灾，历史名城规划的，制定与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8、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9、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